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将增加108,000万元，同比增长约25%、189.66%。
●扣除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将增加108,600万元，同比增长约421%、343.8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08,000万元，同比增长约25%、189.66%。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06,600万元，同比增长约421%、343.87%。

（三）上年同期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自2020年以来，公司实施了一系列技改项目，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产能，全力提质增效。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抓住钢铁市场复苏的有利时机，全面对标找差，狠抓降本增效，实现产销规模效益持续提升，生产经营持续向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8,826.77万元（含98,826.77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以及2021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根据决议，公司与银行签订了相关协议约定了相关条款，本次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赎回主体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到账日 期限 实际收益（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阿里拍卖”上查询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04月19日10时至2021年04月2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网址：<https://sf.taobao.com/010/01/01/>，户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持有96,826,000股公司股份，本次拍卖为第二轮竞拍。此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3月10日10时至2021年3月11日10时30分对颜静刚先生持有的上述股份进行了第一次公开网络司法拍卖，起拍价为444,307.5万元，最终无人参与竞拍而流拍。现将本次拍卖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颜静刚持有的“ST富控6825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证券简称：“ST富控”，证券代码：600634）。

二、截至本公告日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阿里拍卖”上查询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04月19日10时至2021年04月2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网址：<https://sf.taobao.com/010/01/01/>，户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持有96,826,000股公司股份，本次拍卖为第二轮竞拍。此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3月10日10时至2021年3月11日10时30分对颜静刚先生持有的上述股份进行了第一次公开网络司法拍卖，起拍价为444,307.5万元，最终无人参与竞拍而流拍。现将本次拍卖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颜静刚持有的“ST富控6825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证券简称：“ST富控”，证券代码：600634）。

二、截至本公告日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阿里拍卖”上查询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04月19日10时至2021年04月2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网址：<https://sf.taobao.com/010/01/01/>，户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先生持有96,826,000股公司股份，本次拍卖为第二轮竞拍。此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3月10日10时至2021年3月11日10时30分对颜静刚先生持有的上述股份进行了第一次公开网络司法拍卖，起拍价为444,307.5万元，最终无人参与竞拍而流拍。现将本次拍卖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颜静刚持有的“ST富控6825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证券简称：“ST富控”，证券代码：600634）。

二、截至本公告日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股份的价格、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进行调整以保证顺利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不超过3205.97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4,106,600股（含）且不超过21,119,962（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每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将自2021年9月22日届满，股份回购事项的具体内容可参见2019年9月26日和2020年9月2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回购股份公告》（公告编号：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截至2021年4月7日，公司实际回购股份9,214,314股，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1. 因实施2019年半年度及2019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相关规定对回购方案中回购价格上限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可参见2019年10月26日和2020年6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和2020-036）。

2. 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当日实际回购股份20,000股，具体内容可参见2019年11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3. 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至2021年4月2日期间披露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时履行了股份回购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可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2019-070、2019-074、2020-001、2020-005、2020-008、2020-009、2020-027、2020-029、2020-031、2020-037、2020-043、2020-051、2020-052、2020-059、2020-062、2021-001、2021-010、2021-013及2021-026）。

4. 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至2021年4月7日期间，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214,3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其中最高成交价为79.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2.8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7,621.3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5. 由于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自动撮合导致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超过股份回购方案的上限，实际超出回购股份数量为1,115股。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调整和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故本次回购股份数量超出股份回购方案上限的事项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和实际股份回购方案，故本次回购股份数量超出股份回购方案上限的事项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和实际股份回购方案，故本次回购股份数量超出股份回购方案上限的事项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和实际股份回购方案，故本次回购股份数量超出股份回购方案上限的事项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和实际股份回购方案。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自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股份实施完成之日，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注册资本 40000万 10000万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6000万，认缴出资比例：90%，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19-02-10；
2.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200万，认缴出资比例：22%，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 北京北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25万，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4395万，认缴出资比例：100.88%，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6000万，认缴出资比例：60%，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19-02-10；
2.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200万，认缴出资比例：22%，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 北京北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25万，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4395万，认缴出资比例：4.4%，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5.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75万，认缴出资比例：0.3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6.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45万，认缴出资比例：0.488%，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7.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8.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9.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0.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1.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2.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3.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5.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6.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7.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8.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19.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0.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1.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2.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3.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5.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6.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7.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8.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29.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0.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1.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2.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3.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5.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6.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7.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8.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39.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0.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1.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2.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3.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4.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5.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6.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7.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8.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49. 天津津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91万，认缴出资比例：0.475%，认缴出资方式：货币，认缴出资时间：2021-02-10；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7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3.7万元。

（二）每股收益：0.0006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自2020年以来，公司实施了一系列技改项目，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产能，全力提质增效。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抓住钢铁市场复苏的有利时机，全面对标找差，狠抓降本增效，实现产销规模效益持续提升，生产经营持续向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余收回本金余额（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56,000 47,000 3,664,693.36 9,000
2 北京德信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1,206,943.94 9,000
3 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9,000 9,000 349,280.00 0

合计 82,000 73,000 5,220,724.20 9,000
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西安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北知春鑫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路支行、签署了存放存款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通了《财多多通知存款业务协议协议》；北京德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通知存款协议（B款）》。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